

目录

第一部分 新平县扶贫办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 四、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 五、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七、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八、其他公开信息

第二部分 新平县扶贫办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财务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本级财力安排支出情况表
- 六、部门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八、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科目分类）
- 九、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县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本次下达）
- 十一、县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另文下达）
- 十二、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表

新平县扶贫办 2018 年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部门主要职责

新平县扶贫办在县委政府和县财政局的正确领导下，认真做好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1、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扶贫开发工作的方针、政策，当好县委、县政府在扶贫开发工作中的参谋助手；2、研究拟定全县扶贫工作的政策和规划发展战略，经批准后组织实施；3、认真执行国家和省扶贫资金管理办法，加强扶贫资金管理，制定年度扶贫计划，拟定上报扶贫建设方案，监督、检查扶贫资金使用情况；4、管理扶贫项目，与财政、金融及有关职能部门协调审定扶贫开发项目，配合审计、监察部门对扶贫项目资金进行审计和监督检查；5、动员组织县级机关、单位、社会团体参与扶贫，做好市级机关在我县挂钩扶贫的协调服务工作；6、负责有关扶贫的对外交流与合作；7、根据国家扶持贫困标准，确定扶贫对象，帮助基层解决扶贫工作中的特殊困难；做好扶贫监测、统计工作；8、负责贫困地区的科技推广、干部培训工作；9、组织开展扶贫理论、扶贫政策和扶贫问题等重大课题的调查研究，做好扶贫宣传、传播信息、交流经验等工作；

10. 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机关和县发改委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新平县扶贫办下设 5 个股室，分别是综合股、财务股、项目股、建档立卡股、老区股。

（三）重点工作概述

通过各级各部门、广大干部群众的辛勤努力，脱贫攻坚工作取得明显成效：新平县围绕 3 个贫困乡脱贫摘帽、32 个贫困村出列退出及实现贫困人口脱贫退出的目标，紧扣“两不愁、三保障”标准，深入实施“六个到村到户”和“五个一批”措施，把精准脱贫作为最大政治任务，举全县之力全力推进脱贫攻坚各项工作，通过各级各部门、广大干部群众的辛勤努力，脱贫攻坚工作取得明显成效，贫困群众生活水平明显提高，贫困地区基础设施明显改善。2017 年，2 个贫困乡达到摘帽退出标准，7 个贫困村和 19 个新增贫困村达到出列标准，建档立卡户 3183 户 11288 人，达到脱贫退出标准 1823 户 6514 人，剩余未脱贫户 630 户 2026 人，贫困发生率降至 0.81%。

截至目前，一是新平县脱贫户指标基本完成，7848 人脱贫对象人均可支配收入均超过 3200 元，房屋结构体系整体安全，全县建档立卡贫困学生就学有保障，预脱贫对象 100%参加新农合或城镇居民医疗保险，符合条件的贫困人口 100%参加农村养老保险或城镇居民养老保险，脱贫对象扶贫资金项目帮扶全覆盖。二是贫困村脱贫指标基本完成。全县 32 个贫困村发生率控制在 2%以下，水、电、路、网、广播

电视均达到标准,26个未出列退出贫困村卫生室达到标准化建设,贫困村村级活动场所达到标准化建设,适龄儿童就学保障率100%。三是贫困乡脱贫指标基本完成。全县今年脱贫的2个贫困乡贫困发生率均在2%以下,贫困乡镇到县城全部通沥青路面,所有行政村到所在乡镇全部通水泥硬化路,贫困乡镇50户以上的自然村(组)村内主要道路已硬化,水、电、网络、广播电视均已达标,2个贫困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及住院床位数全部达标,义务教育入学率、巩固率、辍学率均达到标准。四是农村人居环境全面改善。通过易地搬迁、庭院硬化等项目和农村危房改造、饮水安全、电力保障、教育文化卫生等“八大工程”的实施,农村人居环境实现住安居房、走水泥路、饮安全水、通稳固电的目标。实施“点亮玉溪”工程,贫困乡、贫困村内自然村用上太阳能路灯,群众幸福指数得到进一步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扶贫办编制2018年部门预算单位共1个。其中:财政全供给单位1个;部分供给单位0个;特殊供给单位0个;自收自支单位0个。财政全供给单位中行政单位1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0个;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0个。截止2017年11月统计,部门基本情况如下:

在职人员编制17人,其中:行政编制7人,事业编制10人。在职实有17人,其中:财政全供养17人,财政部分供养0人,非财政供养0人。

离退休人员 3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 人。

车辆编制 1 辆，实有车辆 1 辆。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一）部门财务收入情况

2018 年部门财务总收入 393.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93.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18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393.1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93.18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93.18 万元（本级财力 393.18 万元，专项收入 0 万元，执法办案补助 0 万元，收费成本补偿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0 万元，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成本补偿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

四、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2018年部门预算总支出393.18万元。财政拨款安排支出393.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93.18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一) 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15万元，其中：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7.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6.53万元，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0.56万元，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0.46万元，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0.4万元。

医疗卫生支出18.71万元，其中：行政单位医疗5.23万元，事业单位医疗5.91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7.57万元。

农林水支出316.34万元，其中：行政运行241.34万元，其他扶贫支出7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68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22.98万元。

(二) 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情况

1、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基本支出393.18万元。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79.8 万元，其中：工资奖金津补贴 210.16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46.66 万元，住房公积金 22.98 万元。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95 万元，其中：办公经费 89.97 万元，委托业务费 12.4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3 万元，其中：社会福利和救助 1.23 万元，离退休费 7.2 万元。

2、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基本支出 393.18 万元。

工资福利支出 279.8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52.89 万元，津贴补贴 77.85 万元，奖金 62.55 万元，绩效工资 16.8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26.5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2 万元，住房公积金 22.98 万元，医疗费 18.71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95 万元，其中：办公费 3.74 万元，邮电费 2.8 万元，差旅费 1.19 万元，委托业务费 12.48 万元，工会经费 1.87 万元，福利费 1.1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1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3 万元，其中：抚恤金 1.23 万元，生活补助 7.2 万元。

五、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编制了政府采购预算，共涉及采购项目 17 个，采购预算资金 10.2 万元。

七、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393.18 万元，比 2017 年基本支出预算 256.71 万元，增多 136.47 万元，增长 53.16%，1、新平县易地扶贫搬迁建设项目指挥部公用经费 23 万元，指挥部车辆租赁及运行维护费 25 万元纳入了 2018 年的预算；2、与市级配套的驻村扶贫工作队工作经费 20 万元纳入了 2018 年的预算；3、科目调整，革命老区开发建设促进会经费 5 万元由 2017 年的项目支出预算调整为 2018 年的基本支出预算；4、人员的调入，2017 年 8 月新平县扶贫开发项目规划管理中心调入了 4 名工作人员。

(二) 2018 年项目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比 2017 年项目支出预算 6.6 万元，减少 0 万元。

八、其他公开信息

(一) 专业名词解释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